



基本原則

促進學生全人發展

優化課程結構 → 提升效能和品質 ← 建立教育基準

以學生為本

DSJE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3

改革方向

- ❖ 科學安排教育教學活動時間
 - 180日 ⇨ 195學日
 - 適當減少每周課時
 - 課節間適當的休息
- ❖ 提供全面、均衡、多元的課程
 - 設立學習領域
 - 必修與選修課程
 - 分科與綜合課程
 - 學科與活動課程
- ❖ 給予學校足夠的彈性空間
 - 科目及課時調整
 - 其他科目、選修科目
 - 分科/綜合
 - 其他教育活動
 - 每周上學日數
 -

DSJE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4

範圍

- ❖ 正規教育的幼兒教育、小學教育、初中教育和高中教育；
- ❖ 不包括職業技術教育及特殊教育；
- ❖ 適用於公立學校和本地學制的私立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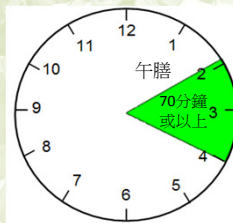
有關定義

- ❖ **正規教育課程框架**
 - 由政府訂定的正規教育的幼兒教育、小學教育、初中教育及高中教育課程的基本架構，
 - 內容主要包括課程發展準則、學習領域的劃分、教育活動時間的安排，小學教育、初中教育及高中教育階段尚包括主要科目的設置。

有關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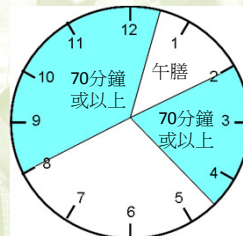
❖ 學日

- **半學日**：學校在午膳時間**前**或**後**提供教育活動不少於七十分鐘，
- 但在每學期末或每段末的考試或評核日則除外。



7

- **一學日**：學校在午膳時間**前**及**後**提供教育活動各不少於七十分鐘，
- 但每學期末或每段末的**考試或評核日**及其他**教育活動日**則除外，每個考試或評核日不論其時間長短均視為一學日；其他教育活動日如在一日中達七十分鐘或以上者，亦視為一學日。



8

❖ 教育活動

由學校按預定計劃組織的、教育者及學生共同參與的、旨在促進學生身心發展的活動，包括教學活動、餘暇活動及其他教育活動。

教學活動

教育活動

其他教育活動

餘暇活動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9



❖ 教學活動

教育者按照一定的教學目的及教學計劃，透過有關的教學內容及教學方法，指導學生學習知識，發展能力，養成良好的態度及價值觀的教育活動，主要包括課堂教學及考試或評核。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10



❖ 餘暇活動

教學活動以外的另一類教育活動，旨在根據不同基礎的學生的需要，充分發展其潛能、個性及各種有益的興趣，促進其全人發展及自我實現。



❖ 其他教育活動

教學活動及餘暇活動以外的教育活動。

其他教育活動

專門的藝術教育活動
(如藝術教育計劃)

專門的文化教育活動
(如文化周)

社會實踐活動

營會 (如國防教育營)

運動會

校慶活動

開學禮、結業禮、畢業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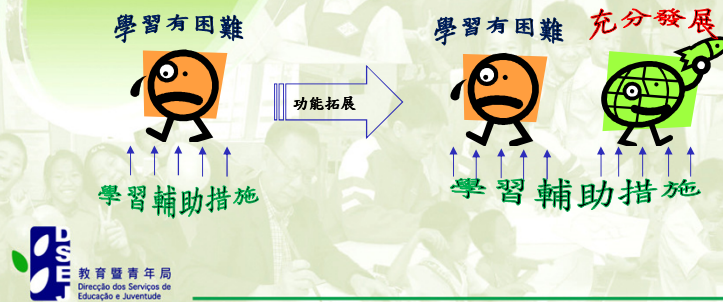
聯歡活動 (如聖誕聯歡)

.....



❖ 學習輔助措施

由學校在教育活動時間內所開展的、旨在幫助學生克服學習上的困難及幫助其充分發展的一系列活動。



13



課程發展準則

❖ 幼兒教育課程

● 促使幼兒達到《綱要法》第七條第一款所定目標

- ◆ 培養學生基本的倫理觀念和道德行為；
- ◆ 養成學生的合群習性；
- ◆ 培養學生的衛生習慣，促進其身心健康；
- ◆ 培養學生的學習興趣和創造力，發展其多方面的潛能；
- ◆ 增進學生日常生活經驗；
- ◆ 增進學生的語言能力和其他溝通能力；
- ◆ 培養學生的藝術興趣；
- ◆ 養成學生基本的環保觀念。

14

❖ 幼兒教育課程

● 政府、學校及教師還須注意下列事項（原則）：

- ◆ 為幼兒提供全面的、啟蒙性的教育；
- ◆ 課程須切合幼兒身心發展的規律及其學習特點；
- ◆ 關顧各幼兒在體格、認知發展及社會文化背景等方面的差異及其教育需要；
- ◆ 重視課程內容的綜合；
- ◆ 善用幼兒的好奇心及生活經驗，促使其主動學習；
- ◆ 以遊戲為基本的學習活動方式；
- ◆ 堅持保育與教育相結合。

❖ 小學教育課程

● 促使學生達到《綱要法》第八條第一款所定目標

- ◆ 培養學生基本的公民意識，養成其愛自己、愛他人、愛澳門、愛國家及愛大自然的情懷；
- ◆ 陶冶學生的品德，培養其與他人和環境和諧共處的態度及服務社會的精神；
- ◆ 培養學生提問和思考的興趣和習慣，增進其創造力；
- ◆ 使學生掌握自然科學、人文及社會的初步知識和多樣的學習技巧；
- ◆ 給學生提供多元的學習機會，促進其個性和潛能的發展；
- ◆ 促進學生身體和心理的健康發展；
- ◆ 培養學生適應不同環境的能力；
- ◆ 使學生能善用時間，養成良好的生活和學習習慣；
- ◆ 豐富學生的審美經驗，陶冶其藝術情趣。

❖ 小學教育課程

● 政府、學校及教師還須注意下列事項（原則）：

- ◆ 幫助學生獲得全面、均衡及多元化的學習經驗，促進其全人發展，培養學生的終身學習能力；
- ◆ 課程須切合學生的年齡特點及其身心發展規律；
- ◆ 關顧學生的個別差異及其教育需要，讓學生的潛能及個性得以充分發展；
- ◆ 重視課程內容的整合及科目的相互滲透；
- ◆ 善用學生的生活經驗，促進其主動學習；
- ◆ 重視小學教育階段與幼兒教育階段及初中教育階段的課程銜接。

❖ 初中教育課程

● 促使學生達到《綱要法》第九條第一款所定目標

- ◆ 培養學生良好的品德和自尊感，使其樂觀進取，關心他人及澳門和國家的發展，熱心參與社會，關注生態環境；
- ◆ 培養學生勤於思考、主動學習、敢於創新的精神以及終身學習的態度和能力；
- ◆ 使學生掌握與生活各領域相關的知識，提高其運用語文、資訊科技及其他範疇知識於日常生活的能力；
- ◆ 協助學生適應身心的發展，提升其身心素質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 ◆ 提供多元教育模式，促進學生的個性和自主選擇能力的發展；
- ◆ 促進學生對多元文化的理解，提高其人文和藝術素養。

❖ 初中教育課程

● 政府、學校及教師還須注意下列事項（原則）：

- ◆ 善用各種學習環境，組織多元化的活動，幫助學生獲得全面、均衡及多元化的學習經驗，促進學生全人發展，培養其終身學習能力；
- ◆ 課程須切合學生的年齡特點及其身心發展規律；
- ◆ 關顧學生的個別差異及其教育需要；
- ◆ 提升學生的身心素質，尤其是心理素質，增強其抵禦不良誘惑及承受挫折的能力，促進其健康發展；
- ◆ 提升學生的溝通、協作及獨立學習的能力；
- ◆ 為學生提供參與社會實踐的機會，培養其社會實踐的能力及興趣，發展學生的生涯規劃能力；
- ◆ 重視初中教育階段與小學教育階段及高中教育階段的課程銜接。

❖ 高中教育課程

● 促使學生達到《綱要法》第十條第一款所定目標

- ◆ 增進學生的國家觀念、全球視野及環境保護意識，加強其對澳門的了解和歸屬感，使其成為有責任感的公民；
- ◆ 提高學生的品德修養，使其確立生涯發展觀念；
- ◆ 促進學生的心理健康和個性的持續發展，養成其勇敢果斷、熱愛生命及富有創意的特質；
- ◆ 增進學生對數學、自然科學、社會科學以及技術和人文等領域的理解，培養其繼續升學或就業的能力；
- ◆ 培養學生搜集、整理及分析資料的能力，並進一步提升其運用資訊科技的能力，養成其自我學習和合作學習的習慣，促進其終身發展；
- ◆ 使學生養成健康的生活習慣，具備強健的體魄；
- ◆ 提升學生的人文素養，尤其是藝術的素養，強化其對多元文化的理解和文化創新的追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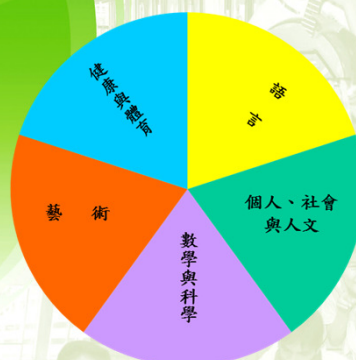
❖ 高中教育課程

● 政府、學校及教師還須注意下列事項（原則）：

- ◆ 擴闊學生的知識基礎，為其提供多元化的課程，讓學生有更多的選擇機會，以配合不同學生的志向及興趣；
- ◆ 促進學生全人發展，培養其終身學習能力；
- ◆ 課程須切合學生的年齡特點及身心發展規律；
- ◆ 關顧學生的個別差異及其教育需要；
- ◆ 培養學生正面的價值觀及態度，提升其生涯規劃能力，為其接受高等教育、就業及未來的發展奠定基礎；
- ◆ 鼓勵學生積極參與社會實踐，提升其公民意識及能力；
- ◆ 重視高中教育階段與初中教育階段的課程銜接。

學習領域及科目

幼兒教育階段



學習領域

在幼兒教育階段設計跨學習領域的綜合性的學習主題及單元。

小學至高中：各學習領域內可設一個或以上科目，亦可設置跨學習領域或跨學科的綜合性科目。

小學教育階段

一至六年級		
學習領域	科目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教學語文）	
	第二語文	
數學	數學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常識	
科學與科技	資訊科技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藝術	藝術	視覺藝術、音樂 舞蹈、戲劇
	其他科目：上述科目以外的一個或多個科目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23

初中教育階段

一至三年級		
學習領域	科目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教學語文）	
	第二語文	
數學	數學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社會與人文	歷史、地理
科學與科技	自然科學	生物、物理、化學
	資訊科技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藝術	藝術	視覺藝術、音樂 舞蹈、戲劇
	其他科目：上述科目以外的一個或多個科目（可為必修，也可為選修）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24

一至三年級			
學習領域	科目		
必 修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教學語文）	
		第二語文	
	數學	數學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社會與人文	歷史、地理
	科學與科技	自然科學	生物、物理、化學
		資訊科技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藝術	藝術	視覺藝術、音樂 舞蹈、戲劇	
	其他科目：上述科目以外的一個或多個科目		
選 修	語言、社會與人文及經濟類科目 數學及自然科學類科目 體育及藝術類科目 技能導向教育科目 （可選修上述某一類別的科目，亦可同時選修不同類別的科目）		

25

學校年度及教育與教學活動時間

- ❖ **學校年度**：每年九月一日至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期間。
- ❖ **學日數**：每學校年度，學校實際進行教育活動的總時間不得少於**一百九十五學日**。小六、初三、高三不受上述限制。
- ❖ **課間休息**：在相鄰的兩節課之間，須為學生安排適當的休息時間。

26

❖ 體育運動時間：

小學至高中，學生每周體育運動時間不少於150分鐘，但期末/段末的考試/評核周除外。

包括：

- 體育課（每周至少70分鐘）
- 早操、課間操
- 各種體育遊戲
- 眼保健操
- 體育類的餘暇活動
-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27

餘暇活動

- ❖ 對象：
 - 小學至高中學生-必須參加，並達到相應課時規定
 - 幼兒教育階段學生-自願參加
- ❖ 舉辦者：
 - 學校自行舉辦
 - 學校與校外其他機構協作舉辦
- ❖ 要求：
 - 盡可能多樣化
 - 學生可自主選擇參加的種類
 - 學校須將其納入學校年度教育活動計劃內，並訂定目標、計劃、評核準則，做好評核及記錄
 - 評核結果不得作為升、留級依據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28

學校的課程開發

- ❖ **依據**：須遵守“課框”和“基本學力要求”
- ❖ **要求**：應體現學校的教育理念及辦學特色，
回應學生及社會發展的需要。

學校的課程開發

- ❖ **內容**：
 - 學校的課程目標
 - 各年級課程的結構
 - 教育活動時間的規定
 - 幼兒教育階段教學主題、單元的設立及時間安排
 - 小學至高中教育階段科目及餘暇活動的設置及時間安排
 - 其他教育活動的設置及時間安排
 - 學力要求
 - 具體的教學內容、教學活動、餘暇活動的方式及教學進度
 - 幼兒教育階段保育措施的安排
 - 教材的選用、改編或開發
 - 課程評核的方式及準則
 - 校曆表

幼兒教育課程計劃表

一至三年級

	學習領域	每周教育活動時間 (分鐘)	幼兒教育階段教育活動總時間 (分鐘)	
教學活動	健康與體育	1200-1650	140400-193050	表內教育活動時間 不包括午膳及午睡時間
	語言			每周教學活動時間 不得多於900分鐘
	個人、社會與人文			每節課最少25分鐘 最多40分鐘
	數學與科學			幼兒教育一年級 不得包含寫字教學
	藝術			學校可根據需要在該表 所列時間之外開設餘暇活動
非教學活動		保育時間已包括在內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31

小學教育課程計劃表

一至六年級

	學習領域	科目	小學教育階段各科目教學活動時間 (分鐘)	每周教學活動時間 (分鐘)	小學教育階段教學活動總時間 (分鐘)	
教學活動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 (教學語文)	49920 - 83200	1080 至 1400	224640 至 291200	教學活動時間不包括各段/學期末考試時間
		第二語文	41600 - 58240			每節課最少35分鐘，最多45分鐘
	數學	數學	33280 - 49920			體育與健康每周不得少於70分鐘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不少於8320			藝術可分科可綜合
		常識	不少於33280			其他科目為本表以外的一個或多個科目，不得與表中科目相同
	科學與科技	資訊科技	不少於8320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不少於16640			
	藝術	藝術	不少於33280			
其他科目			0 - 66560			
餘暇活動			小學教育階段不得少於14240分鐘			
其他教育活動			教學活動及餘暇活動以外的教育活動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32

註：第一語文若為中文須包括普通話；第二語文若為中文可包括普通話。

初中教育課程計劃表

教育活動類別			一至三年級			
學習領域	科目	初中教育階段各科目	每周教學	初中教育階段教學		
		教學活動時間 (分鐘)	活動時間 (分鐘)	活動總時間 (分鐘)		
教學活動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 (教學語文)	20600 - 37080	1120 至 1600	115360 至 164800	教學活動時間不包括各段/學期末考試時間
		第二語文	20600 - 37080			
	數學	數學	20600 - 28840			每節課最少35分鐘，最多45分鐘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不少於8240			
		社會與人文	不少於12360			體育與健康每周不得少於70分鐘
	科學與科技	自然科學	不少於12360			
		資訊科技	不少於4120			社會與人文、自然科學、藝術可分科也可綜合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不少於8240			
	藝術	藝術	不少於8240			其他科目可為必修也可為選修，不得與表中科目相同
其他科目		0 - 49440				
餘暇活動		初中教育階段不得少於7040分鐘				
其他教育活動		教學活動及餘暇活動以外的教育活動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注：第一語文若為中文須包括普通話；第二語文若為中文可包括普通話。

33

高中教育課程計劃表

教育活動類別			一至三年級			
學習領域	科目	高中教育階段各科目	每周教學活動	高中教育階段教學		
		教學活動時間 (分鐘)	時間 (分鐘)	活動總時間 (分鐘)		
教學活動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 (教學語文)	18600 - 26040	1200 至 1720	111600 至 159960	教學活動時間不包括各段/學期末考試時間
		第二語文	18600 - 26040			
	數學	數學	14880 - 26040			每節課最少35分鐘，最多45分鐘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不少於3720			
		社會與人文	不少於5600			體育與健康每周不得少於70分鐘
	科學與科技	自然科學	不少於5600			
		資訊科技	不少於3720			其他科目為本表以外的一個或多個科目，不得與表中科目相同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不少於7440			
	藝術	藝術	不少於5600			社會與人文、自然科學、藝術可分科也可綜合
其他科目		0 - 48360				
必修	語言、社會與人文及經濟類科目 數學及自然科學類科目 體育及藝術類科目 技能導向教育科目		不少於27840			
	選修					
餘暇活動		高中教育階段不得少於6240分鐘				
其他教育活動		教學活動及餘暇活動以外的教育活動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注：第一語文若為中文須包括普通話；第二語文若為中文可包括普通話。



學習輔助措施

- ❖ 對象
 - 學習有困難或不足的學生
 - 學有餘力或具特長的學生
- ❖ 原則
 - 遵循學習規律
 - 應安排在學年期間進行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35



學習輔助措施

- ❖ 內容
 - 集體或個別輔導—解決學習問題、輔助完成作業
 - 指導及學習建議計劃
 - 善用餘暇時間計劃
 - 選擇性課程（課程內容、課時、教學空間、策略）
 - 有針對性的課程資源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36

學習輔助措施

❖ 途徑

- 學校提供
- 還可請求公共實體合作提供

❖ 評核

- 實施者：學校的教學領導機關
- 內容：評核學習輔助措施的實施成效
- 方法：總結性評核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37

課程實施中教師的安排與組織

- ❖ 原則：考慮課程計劃及學生需要
保障和促進學生學習及教育成功

- ❖ 組織方式：按
 - 年級/班別
 - 學習領域/科目
 - 課程進度

- ❖ 要求：幼、小階段——確保教學活動的全面性
初、高中階段——一位老師教授一個科目
或一個學習領域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38

學校課程評核

- ❖ **目的：**
 - 檢視課程編制的合理性及課程管理的有效性，提升教師的課程素養；
 - 檢視課程實施及學生學習的成效，提升教育質量。
- ❖ **依據：**課程框架、基本學力要求
- ❖ **方式和途徑：**
 - 學校的內部評核
 - 校外實體所做的外部評核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39

實施時間

內容	教育階段	14/15	15/16	16/17	17/18	18/19	19/20	
其他內容	195學日							
	幼兒							
	小學	一至三						
		四至六						
	初中	初一						
		初二						
		初三						
	高中	高一						
		高二						
		高三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40



幼兒教育課程計劃表

一至三年級

		學習領域	每周教育活動時間	幼兒教育階段教育活動總時間
教學活動	健康與體育	1200-1650分鐘 平均每學日 4-5.5小時	140400-193050分鐘 (2340-3217.5小時)	每學年按39周計算， 三年總共按117周計算。 (學校可按每學校年度195學日自主安排教學周數)
	語言			
	個人、社會與人文			
	數學與科學			
	藝術			
非教學活動				

保育時間已包括在內

42

小學教育課程計劃表

一至六年級						
教學活動	學習領域	科目	小學教育階段各科目教學活動時間	每周教學活動時間	小學教育階段教學活動總時間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 (教學語文)		平均6-10節/周	相當於 27-35節/周	六個學年 教學時間 總共按 208周 計算(一至五年級各35周,六年級33周,不包括每學年期/段末考試時間)。一至五年級每學年各39周(學校可按每學校年度195學日自主安排教學周數),六年級在確保遵守小學教育階段教學活動和餘暇活動時間規定的前提下,可不受195學日的限制。
		第二語文		平均5-7節/周		
	數學	數學	平均4-6節/周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平均最少1節/周		
		常識		平均最少4節/周		
	科學與科技	資訊科技		平均最少1節/周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平均最少2節/周		
	藝術	藝術	平均最少4節/周			
	其他科目			平均0-8節/周		
餘暇活動			平均最少2節/周(按一至五年級各30周,六年級28周計算)			
其他教育活動			教學活動及餘暇活動以外的教育活動			

初中教育課程計劃表

一至三年級						
教學活動	學習領域	科目	初中教育階段各科目教學活動時間	每周教學活動時間	初中教育階段教學活動總時間上下限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 (教學語文)		平均5-9節/周	相當於 28-40節/周	三個學年 教學時間 總共按 103周 計算(一、二年級各35周,三年級33周,不包括每學年期/段末考試時間)。一、二年級每學年各39周(學校可按每學校年度195學日自主安排教學周數),三年級在確保遵守初中教育階段教學活動和餘暇活動時間規定的前提下,可不受195學日的限制。
		第二語文		平均5-9節/周		
	數學	數學	平均5-7節/周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平均最少2節/周		
		社會與人文		平均最少3節/周		
	科學與科技	自然科學		平均最少3節/周		
		資訊科技		平均最少1節/周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平均最少2節/周			
	藝術	藝術	平均最少2節/周			
其他科目			平均0-12節/周			
餘暇活動			平均最少2節/周(按一、二年級各30周,三年級28周計算)			
其他教育活動			教學活動及餘暇活動以外的教育活動			

高中教育課程計劃表

一至三年級						
學習領域		科目	高中教育階段各科目教學活動時間	每周教學活動時間	高中教育階段教學活動總時間上下限	
教學活動	必修	語言與文學	第一語文 (教學語文)	平均5-7節/周	相當於 30-43節/周	三個學年教學時間 總共按93周計算 (一、二年級各35 周，三年級23周， 不包括每學年期/ 段末考試時間)。 一、二年級每學年 各39周(學校可按 每學校年度195學 日自主安排教學周 數)，三年級在確 保遵守高中教育階 段教學活動和餘暇 活動時間規定的前 提下，可不受195 學日的限制。
			第二語文	平均5-7節/周		
		數學	數學	平均4-7節/周		
		個人、社會與人文	品德與公民	平均最少1節/周		
			社會與人文	平均最少1.5節/周		
		科學與科技	自然科學	平均最少1.5節/周		
			資訊科技	平均最少1節/周		
		體育與健康	體育與健康	平均最少2節/周		
	藝術	藝術	平均最少1.5節/周			
		其他科目	平均0-13節/周			
選修	語言、社會與人文及經濟類科目 數學及自然科學類科目 體育及藝術類科目 技能導向教育科目	平均最少7.5節/周				
餘暇活動			平均最少2節/周(按一、二年級各30周，三年級18周計算)			
其他教育活動			教學活動及餘暇活動以外的教育活動			